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杰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